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恒东顺预制围墙组件生产加工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固体废物)

建设单位：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陕西天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项目负责人：段奇

填 表 人：董其志

建设单位（盖章）：陕西恒东顺环保
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电话：15829519297

邮编：713700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
镇永乐村南街

编制单位（盖章）：陕西天阔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电话：15691818981

邮编：710100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西京路太
阳水岸新城小区第12幢1单元17层
11701号房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恒东顺预制围墙组裝件生产加工项（固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0 年 1 月 11 日，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生态环境局在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恒东顺预制围墙组裝件生产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陕西天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共 8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对该工程配套建设的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设施等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听取了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环保落实情况的介绍和陕西天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内容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永乐村南街，厂址中心地理坐标经度 108.943557，纬度 34.528529，项目租赁永乐粮站现有厂房，购置电机 3 台，叉车 1 台，生产模具 150 套，产品是预制围墙组裝件，年产量 10000 米左右。

2、项目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13 日委托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恒东顺预制围墙组裝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9 月 13 日取得了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生态环境局关于《恒东顺预制围墙组裝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陕泾河环批复[2019]98 号），详见附件。

本项目于 2019 年 9 月完成环评工作并取得批复，2019 年 10 月完成设备调试，2019 年 12 月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项目主要从事预制围墙组裝件的生产。本项目各项环保设备已安装完成，且稳定运行，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3、投资情况

项目工程估算总投资 800 万元, 估算环保投资 7.5 万元, 估算环保投资占估算总投资的 0.49%。根据调查, 项目实际建设总投资 800 万元, 环保投资 8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占实际总投资的 1%。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项目配套建设的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踏勘, 实地调查、逐一对照环评及批复要求, 建设内容和环评建设内容基本一致。变化情况主要为: 环评中设置有食堂, 但实际工人不在厂区就餐, 无食堂油烟产生, 原料堆放区加装喷雾装置降尘, 卸料区设置围帘, 减少粉尘产生, 对大气环境影响更有利; 生活污水原计划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但实际厂区范围内无市政污水管网, 选择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不外排, 对保护周边水环境更有利。

因此, 对照重大变动的界定, 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废钢筋、残次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沉淀池沉渣。

处理措施情况: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 布袋除尘器产生的收集尘, 集中收集后, 回用于生产; 废钢筋外售综合利用, 残次品在厂区已设置暂存区, 收集后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理; 沉淀池沉渣回用于生产。

四、固废排放情况

(1) 生活垃圾

运营期劳动定员 20 人, 生活垃圾排放系数以 $0.5\text{kg}/\text{人}\cdot\text{d}$ 计, 运营期共产生生活垃圾 3t/a , 统一收集, 环卫清运。

(2) 废钢筋

生产过程中废钢筋产生量约 0.2t/a , 外售资源回收单位处置。

(3) 残次品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残次品, 产生量约为 40t/a , 厂区暂存后

运往建筑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4）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根据大气工程分析可知，车间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0.392t/a。

（5）沉淀池沉渣

本项目原料搅拌桶设置沉淀池，定期对沉淀池污泥进行清理。年产生量约为 20t/a，沉淀池沉渣回用于生产。

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废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五、建设项目对外环境的影响

根据《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恒东顺预制围墙组件生产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污染物排放满足达标排放要求，对外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在建设中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固废得到妥善处置。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建议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一般固废管理收集工作。

验收组名单附后

2020 年 1 月 11 日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恒东顺预制围墙组装件生产加工项目

(固废) 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2020 年 1 月 11 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朱海峰	生产部领向	15399253877	朱海峰
韩彦军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13186132329	韩彦军
赵立芳	陕西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13991881760	赵立芳
张工	中国地质局西安物探中心	高工	13772959989	张工
王新	陕西恒东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	15829519297	王新
董其七	陕西东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158192	1190971100	董其七
李永伟	陕西环能公司		18391828089	李永伟
刘军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13891051703	刘军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恒东顺预制围墙组装件生产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永乐村南街				
主要产品名称	预制围墙组装件				
设计生产能力	预制围墙组装件 10000 米 (延米) /年				
实际生产能力	预制围墙组装件 10000 米 (延米) /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8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10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9.12.4-2019.12.5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陕西省西咸新 区泾河新城生 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8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7.5 万 元	比 例	0.94 %
实际总概算	800 万元	实环保投资	8 万元	比 例	1%
验收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第 9 号), 2015 年 01 月 01 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订); (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 2017 年 10 月 1 日; (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 环规环评[2017]4 号); (5)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 染影响类》的公告(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018 年 5 月 15 日);				

	<p>(6)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恒东顺预制围墙组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2019年9月；</p> <p>(7)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生态环境局关于《恒东顺预制围墙组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陕泾河环批复[2019]98号），2019年9月13日；</p> <p>(8)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1、验收标准:</p> <p>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次对该项目固废污染防治设施进行验收，根据《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恒东顺预制围墙组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环境生态环境局关于《恒东顺预制围墙组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陕泾河环批复[2019]98号）以及项目的实际情况，本次验收监测执行的验收标准如下：</p> <p>④固体废物：固体废物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规定。</p>

表二**工程建设内容：****1、项目由来**

工程构件围墙是近年来推出的一种新型围墙产品，由菱镁水泥制成，在工厂预制生产，在现场组合安装，材料环保，安装速度快，是原砌筑粘土块抹灰墙最理想代替产品，其具有绿色、环保、节能、艺术、牢固、气派的特质。在此背景下，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投资 800 万元，在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永乐村南街建设恒东顺预制围墙组件生产加工项目。2019 年 5 月 13 日委托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恒东顺预制围墙组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9 月 13 日取得了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生态环境局关于《恒东顺预制围墙组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陕泾河环批复[2019]98 号），详见附件。

项目依托现有厂房于 2017 年 8 月建设完成，2018 年 4 月开始设备调试，期间永乐镇政府做企业检查要求停建整改，后期也由于市场原因并未实际投入生产。本项目于 2019 年 9 月完成环评工作并取得批复，2019 年 10 月完成设备调试，2019 年 12 月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项目主要从事预制围墙组件的生产。本项目各项环保设备已安装完成，且稳定运行，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的有关规定，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委托陕西天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事宜。根据调查结果，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地理位置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永乐村南街，厂址中心地理坐标经度 108.943557，纬度 34.528529，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永乐粮站现有厂房进行建设。本项目东侧为泾阳县永佳面粉有限责任公司（废弃），南侧、西侧、北侧紧邻为乡道，隔乡道对面为永丰村。

3、项目组成与建设内容

项目租赁永乐粮站现有厂房，购置电机 3 台，叉车 1 台，生产模具 150 套，产品是预制围墙组装件，年产量 10000 米左右。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本项目环评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建设情况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分类		环评阶段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6 栋厂房，总建筑约 7000 平米，主要购置电机 3 台，叉车 1 台，生产模具 150 套，年产预制围墙组装件 10000 米左右。	6 栋厂房，总建筑约 7000 平米，主要购置电机 3 台，叉车 1 台，生产模具 150 套，年产预制围墙组装件 10000 米左右。	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食堂、住宿	租赁厂区北侧现有办公楼，共三层，一层为接待室、食堂，二层为办公室，三楼为宿舍，每层面积约 300m ²	租赁厂区北侧现有办公楼，共三层，一层为接待室、食堂，二层为办公室，三楼为宿舍，每层面积约 300m ²	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用电依托永乐粮站原有供电线路，由市政电网供给。	用电依托永乐粮站原有供电线路，由市政电网供给。	一致
	给水	给水依托永乐粮站原有给水管网，原有给水管网接城市供水管网。	给水依托永乐粮站原有给水管网，原有给水管网接城市供水管网。	一致
	排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厂外雨水系统；职工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厂区化粪池，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厂外雨水系统；实际企业附近没有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厂区化粪池，定期清掏。	实际没有污水管网
	供暖制冷	采用分体式空调供暖、制冷	采用分体式空调供暖、制冷	一致
环保工程	固废	生活垃圾定点收集，环卫清运；废钢筋外售资源回收单位；不合格产品及废料堆放于半封闭固废堆棚，定期清运填埋；沉淀池沉渣回用于生产，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	生活垃圾定点收集，环卫清运；废钢筋外售资源回收单位；不合格产品及废料堆放于半封闭固废堆棚，定期清运填埋；沉淀池沉渣回用于生产，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	一致

4、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根据实际调查可知，本项目主要从事预制围墙组装件的生产，和计划生产规模一致，项目具体产品方案见表2-2。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只）	备注
1	大板	10000	预制围墙组装件，年产量

2	柱子	10000	10000 米（延米）
3	上梁	10000	
4	地梁	10000	
5	帽子	10000	

5、原辅材料

表 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阶段用量	验收阶段用量	变化情况
1	卤块	吨	1320	1320	一致
2	氧化镁	吨	2380	2380	一致
3	玻璃丝	吨	5	5	一致
4	泡沫板	立方米	2000	2000	一致
5	珍珠岩	袋	400	400	一致
6	网格布	捆	3000	3000	一致
7	钢筋	吨	20	20	一致
8	皂角粉	吨	5	5	一致
9	柱子角铁	根	600	600	一致
10	锯末	立方米	2000	2000	一致
11	竹竿（粗）	根	4500	4500	一致

6、环保投资

表 2-4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保措施	数量	环评计划投资(万元)	环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治理	投料粉尘	粉尘（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	5	5.5
	原料卸料及堆放粉尘	粉尘（无组织）	喷雾装置、围帘	/	/	0.5
废水治理	生产废水	搅拌桶清洗水沉淀池（8m ³ ）		/	0.4	0.4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残次品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清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理	/	0.5	0.5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带盖垃圾桶（若干），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0.1	0.1
噪声	搅拌机、风机等	生产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	/	1	1

合计	7.5	8
----	-----	---

注：原环评计划设置油烟净化器 0.5 万元，实际未设置食堂，因此原环保投资 7.5 万元。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时间为 8h。

8、用水情况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及生产用水。

1) 生活用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不在厂区就餐。实际每天新鲜水用水定额约为 70L/人·d，年运行 300 天，则职工的新鲜水用量为 $1.4\text{m}^3/\text{d}$ ($420\text{m}^3/\text{a}$)。产污系数取 0.8，则生活废水产生量 $1.12\text{m}^3/\text{d}$ ，进入化粪池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2) 原料拌和用水：本项目原料拌和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外排。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原料拌和用水量为 $9\text{m}^3/\text{d}$ ($2700\text{m}^3/\text{a}$)。

(3) 搅拌桶冲洗用水：项目采用搅拌桶搅拌原料，每天工作结束后需对搅拌桶进行清洗，每天需补充用水 1m^3 ，项目设置沉淀池，循环使用。

因此，项目总水量为 $11.4\text{m}^3/\text{d}$ ， $3420\text{m}^3/\text{a}$ 。

水平衡图见下图 2。

表 2-5 新鲜水用量表

给水	用水定额	工作天数	日均用水量 (m^3/d)	年均用水量 (m^3/a)	年排水量 (m^3/a)
办公生活用水	70L/人·d	20人，300天	1.4	420	336
原料拌合用水量	$9\text{m}^3/\text{d}$	300天	9	2700	0
搅拌桶清洗水	$1\text{m}^3/\text{d}$	300天	1	300	0
合计	—	—	12.4	3420	336

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与环评一致，见表 2-6。

表 2-6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
电机	2.2	3	3

叉车	30	1	1
大板模具	—	30	30
上梁模具	—	30	30
地梁模具	—	30	30
帽子模具	—	30	30
柱子模具	—	30	30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生产工艺流程

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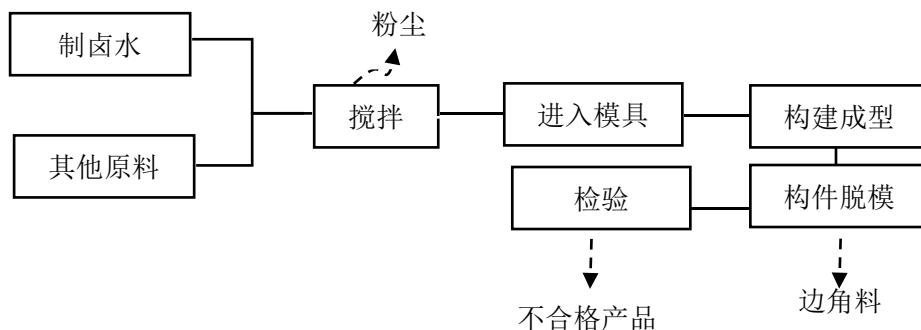


图 2-1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是以卤块、氧化镁、玻璃丝、珍珠岩、锯末、水等原料按照一定比例配比搅拌，并模具成型，养护生成成品。具体流程如下：

制卤水：将片状卤块（氯化镁）放入卤水池中，加入一定比例水搅拌成卤水，用水泵供给原料搅拌区。

拌料：在车间内的搅拌桶内进行，将原料氧化镁、锯末（冬天时添加珍珠岩，因珍珠岩其特有的吸附性更易干燥）按一定比例配比，利用电机进行搅拌，拌好的原料直接用手推车推着搅拌桶至浇筑车间。

进入模具：在搅拌料进入模具前，先人工涂上脱模剂（皂角），将搅拌后的混合料浇入模具中。

构建成型：根据产品需要在模具中添加泡沫板作填充，在每块泡沫板块之间添加竹竿，再在表面铺上玻璃丝、网格布起到进一步的强化粘连。地梁、柱子和上梁根据需要添加加工好的钢筋及柱子角铁。填充完后继续添加搅拌料，填满后自动成型。

构件脱模：构件经过标准养护时间后，放置在晾干架上进行固化，固化完成后启模，从而完成构件的预制工程。

(7) 检验：对成品进行质检，质检合格产品方可出厂。

项目营运固废主要污染工序为：

固体废物：本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钢筋、残次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沉淀池沉渣，无危险废物产生。

表 2-7 本项目固废产污情况

名称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物	处理方式及排放去向
固废	废钢筋	生产过程	废钢筋
	残次品		预制围墙件废料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除尘器	氧化镁、木屑等
	沉淀池沉渣	沉淀池	沉渣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废塑料、废纸等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3年9月1日起施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经现场踏勘，实地调查、逐一对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内容和环评建设内容基本一致。变化情况主要为：环评中设置有食堂，但实际工人不在厂区就餐，无食堂油烟产生，原料堆放区加装喷雾装置降尘，卸料区设置围帘，减少粉尘产生，对大气环境影响更有利；生活污水原计划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但实际厂区范围内无市政污水管网，因此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不会对周边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因此，对照重大变动的界定，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项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污染物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各项污染处理设施位置见附图，主要的污染源及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1、固体废弃物

运营期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废钢筋、残次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沉淀池沉渣。

(1) 生活垃圾

运营期劳动定员 20 人，生活垃圾排放系数以 $0.5\text{kg}/\text{人}\cdot\text{d}$ 计，运营期共产生生活垃圾 3t/a ，统一收集，环卫清运。

(2) 废钢筋

生产过程中废钢筋产生量约 0.2t/a ，外售资源回收单位处置。

(3) 残次品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残次品，产生量约为 40t/a ，厂区暂存后运往建筑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4)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根据大气工程分析可知，车间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0.392t/a 。

(5) 沉淀池沉渣

本项目原料搅拌桶设置沉淀池，定期对沉淀池污泥进行清理。年产生量约为 20t/a ，沉淀池沉渣回用于生产。

2、项目污染治理设施汇总表

项目主要污染防治措施见表 3-1。

表 3-1 污染治理设置汇总表

主要污染源		处理措施与设施
固废	废钢筋	外售资源回收单位处置
	残次品	厂区暂存后运往建筑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沉淀池沉渣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生活垃圾	在厂区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

		一清运处理
3、“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		
<p>本项目根据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及时履行各项报批手续，从项目立项、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设计、施工各项环保审批手续及有关资料齐全，本项目建设内容相对简单，建设单位未进行设计，无相关设计及施工资料。企业在施工和设备安装过程中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要求，施工调试阶段未受到附近群众的投诉与信访。环评及环评批复中要求建设的环保设施和采取的环保措施基本落实到位。经现场勘查，项目环保设施环评、初步设计、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见表 3-2。</p>		
<p>表 3-2 项目环评批复及环评要求与建议落实情况</p>		

类型	污染物名称	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固废	生活垃圾、废钢筋、残次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沉淀池沉渣	<p>(1)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做好废水的污染控制。本项目搅拌机清洗设置沉淀池，循环使用。项目应加强生产废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p> <p>(2) 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应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应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并在固废管理部门备案，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要求。</p> <p>(3)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或竣工验收备案)。经验收合格(验收备案)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p>	<p>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置；残次品厂区暂存后运往建筑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废钢筋外售资源回收单位处置；沉淀池沉渣清掏后回用于生产；除尘器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p>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4.1.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1)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包括布袋除尘器产生的收集尘，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钢筋外售综合利用，残次品厂区暂存后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理；沉淀池沉渣回用于生产。

实际情况：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布袋除尘器产生的收集尘，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钢筋外售综合利用，残次品在厂区已设置暂存区，收集后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理；沉淀池沉渣回用于生产。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评报告表中关于适用空气、地表水、噪声等环境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严格落实陕西省、西成新区及泾河新城有关扬尘治理要求，确保6个百分百全面落实。

(2) 在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加强施工处噪声管理，严防噪声扰民，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3) 在项目运营期间，建设单位应有专门的人员负责环境保护工作，生产车间全封闭，配料、搅拌处上方各设一集气罩，收集的粉尘经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高空达标排放；对物料运输车辆加盖篷布，道路作业适时洒水以及道路硬化、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降低起尘量。加强各类物料储运及生产全过程的粉尘控制措施，加强环保设施运营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4)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做好废水的污染控制。本项目搅拌机清洗设置沉淀池，循环使用。项目应加强生产废水处理设施的运营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5) 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应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应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并在固废管理部门备案，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 要求。

(6)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或竣工验收备案）。经验收合格（验收备案）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实际建设情况：本项目已严格按照批复里面的而要求进行建设，本项目废气部分已在配料、搅拌处上方各设一集气罩，收集的粉尘经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高空达标排放，同时已对物料运输车辆加盖篷布，道路作业适时洒水以及道路硬化、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降低起尘量。本项目不涉及危废。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搅拌桶清洗废水，经厂区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消耗，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①固体废弃物调查内容

- 1) 各种固体废弃物的最终处置去向等;
- 2) 检查各种固体废弃物(特别是危险废物)的堆存、转运是否符合一般固废《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3) 各种固体废弃物的备案情况。

②环境管理制度检查内容

主要检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的来源、种类以及是否按照环评的要求的处置方式进行处置等。

环境管理检查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内容:

- (一) 建设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环评批复及环评结论建议落实情况;
- (二) 环境管理制度、环境保护机构、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情况;
- (三)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表六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期间, 经统计实际平均每天生产围墙组装件 33.3 万块, 项目实际生产能力达到设计能力的生产工况的 100%, 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已安装到位, 且运行稳定, 满足验收工况要求。监测报告见附件。

验收监测结果:

(1) 固体废弃物调查结果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种类、属性、产污环节及处置去向见表 6-1。

表 6-1 固废处置情况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产生量 (t/a)	种类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员工	3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	废钢筋	生产过程	0.2	一般废物	外售资源回收单位处置
3	残次品		40		厂区暂存后运往建筑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4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除尘器	0.392		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5	沉淀池沉渣	沉淀池	20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2) 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无需申请总量。

(3)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①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评、环保审批等手续齐全, 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规定, 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

②环保设施安装、运行及维护情况

监测期间环保设施运转正常。

③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了环境保护管理部门, 段奇为环保总监督管理员。生产科负责废气处理设施日常维护。

表七

验收监测结论：

1、固废处置结论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残次品在厂区统一收集暂存后运往建筑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废钢筋统一收集后外售回收单位综合利利用；除尘器收集粉尘及沉淀池沉渣统一收集回用于生产。

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废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2、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本项目已办了环境影响的审批手续，项目立项、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及有关资料齐全。环评及环评批复中要求建设的环保设施和采取的环保措施基本落实到位。

3、验收结论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恒东顺预制围墙组装件生产加工项目建设运行过程，能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设立环保机构，健全各项环保管理制度；严格落实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和建议，环保设施运转正常，管理措施得当，符合国家有关的规定和环保管理要求。

根据验收调查结果，项目固体废物按照环评要求妥善处置，处置率为100%。综上所述，该项目总体上符合竣工验收的要求。

4、建议与要求

- (1) 加强固废的有效处置。
- (2) 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对固废的转运台账的管理。

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恒东顺预制围墙组装件生产加工项目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永乐村南街						
行业类别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 项 目 目 录	设计生产能力	预制围墙组装件 10000 米 (延米)/年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7 年 8 月		实际生产能力	预制围墙组装件 10000 米 (延米)/年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9 年 10 月				
	投资总概算	8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7.5 万元	所占比例 (%)	0.94%				
	环评审批部门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陕泾河环批复[2019]98 号	批准时间	2019 年 9 月 13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实际总投资	8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8 万元	所占比例 (%)	1%				
	废水治理(万元)	0.4	废气治理 (万元)	6	噪声治理 (万元)	1	固废治理 (万元)	0.6	绿化及生态 (万元)	/	其它 (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建设单位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713700	联系电话	15829519297	环评单位	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污染 物排 放达 标与 总量 控制 (工 业建 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氨 氮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颗粒物	-	-	120	-	-	0.276	-	-	-	0.276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其它	-	-	-	-	-	-	-	-	-	-	-	
染 特 的 目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自查报告

建设单位: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日

企业自查报告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预制围墙组件件的生产，租赁永乐粮站现有厂房，购置电机 3 台，叉车 1 台，生产模具 150 套，投资 800 万元在该厂房建设“恒东顺预制围墙组件件生产加工项目”。

项目依托现有永乐粮站厂房于 2017 年 8 月建设完成，2018 年 4 月开始设备调试，期间永乐镇政府做企业检查要求停建整改，后期也由于市场原因并未实际投入生产。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家环保部令第 2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委托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恒东顺预制围墙组件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9 月 13 日取得了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生态环境局关于《恒东顺预制围墙组件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陕泾河环批复[2019]98 号），详见附件。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建议和环评批复相关要求，公司领导始终把环保建设问题放在首要位置对待，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加强环境保护意识，强化环境管理。根据本项目的生产工艺产污特点，首先是将环境投入资金进行专项管理和使用，优先保证工程资金。其次是对产噪设备采取隔音、减振等措施，保证噪声达标。三是对固体废弃物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保证固体废物合理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

建设以来，我们在环境保护的投入力度、重视程度和管理方面做了一些工作，但还存在不少的问题和不足，在以后的工作中，要严格按照《环境保护法》和环保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及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去实施和管理，严格控制和减少污染的排放。

经过委托陕西天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工作，监测验收结果表明，各项指标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要求。现向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生态环境局申请办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敬请来我公司检查验收并指导工作。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1 日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生态环境局

陕泾河环批复〔2019〕98号

恒东顺预制围墙组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恒东顺预制围墙组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以下简称《环评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和总体要求

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永乐村南街，占地面积约 16220 m²，租赁永乐粮站现有厂房，购置电机 3 台，叉车 1 台，生产模具 150 套，产品是预制围墙组件，年产量 10000 米。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94%。

依据 2019 年 8 月 6 日评审会形成的审查意见，项目在全面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在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相关政策管理，采取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该项目《环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评报告表

中关于适用空气、地表水、噪声等环境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严格落实陕西省、西咸新区及泾河新城有关扬尘治理要求，确保6个百分百全面落实。

（二）在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加强施工处噪声管理，严防噪声扰民，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在项目运营期间，建设单位应有专门的人员负责环境保护工作，生产车间全封闭，配料、搅拌处上方各设一集气罩，收集的粉尘经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高空达标排放；对物料运输车辆加盖篷布，道路作业适时洒水以及道路硬化、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降低起尘量。加强各类物料储运及生产全过程的粉尘控制措施，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四）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做好废水的污染控制。本项目搅拌机清洗设置沉淀池，循环使用。项目应加强生产废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五）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应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应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并在固废管理部门备案，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或竣工验收备案)。经验收合格(验收备案)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环评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项目开工建设的,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化粪池抽粪协议

甲方: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 梁建武

兹有甲方公司内化粪池承包给乙方进行抽粪,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 达成如下条款, 并共同遵守执行。

- 1、乙方自备吸粪车, 工作人员 1-2 名, 乙方提供的吸粪车必须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 以免脏污和车辆油污二次污染;
- 2、乙方进出甲方的公司, 必须遵守甲方公司的管理规定并服从甲方人员的管理;
- 3、乙方在转运过程中应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快速、卫生将粪便运至处理中心处理;
- 4、收费和运费: 50 元/车 (以乙方提供能装 2T 粪的车辆为准)。清理完毕后甲方验收后付清款项。
- 5、本协议一式四份, 双方各执二份, 甲乙双方签字盖章 (按指模) 即生效,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

签字: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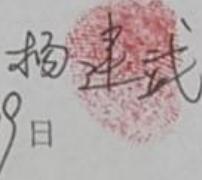


乙方:

签字:

年 月 日

2019



废铁回收协议

甲方: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 张某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 就甲方准予乙方进入甲方的工厂收购废铁的事宜, 达成如下协议:

一、协议期限: 自2019年5月15日至2020年12月29日止;

二、甲方不得将厂中的废铁卖给第三方, 如果第三方出价高于收购价%, 乙方又不愿调整价格, 甲方则有权出售单品。

三、计重和付款方式: 所有废铁交给保安过磅, 过磅后到财务签字付款。乙方必须遵守以下管理规定:

1. 乙方不得在工厂内从事非法活动, 一经发现, 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2. 本协议由协议签订人履行, 不得转包第三方经营, 如有违约, 本协议自动终止。

3. 乙方对本人的一切行为负责, 在工厂内发生的一切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

4. 乙方须遵守工厂的各种制度, 每天及时清走要处理的废物物资, 如有违反公司的管理规定的, 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5. 乙方必须保持收购废铁车辆的整洁, 不得脏车入工厂;

四、甲乙双方在协议期间如有一方提出解除协议, 需提前一个月向对方提出书面申请, 经双方同意后方可解除。

五、本协议期内如遇到不可抗力以致协议不能履行时, 甲乙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本协议一式二份, 甲方留存一份、乙方执一份。

七、本协议自双方签订日生效。

甲方签字 (盖章):



乙方签字 (盖章):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恒东顺预制围墙 组装件生产加工项目建设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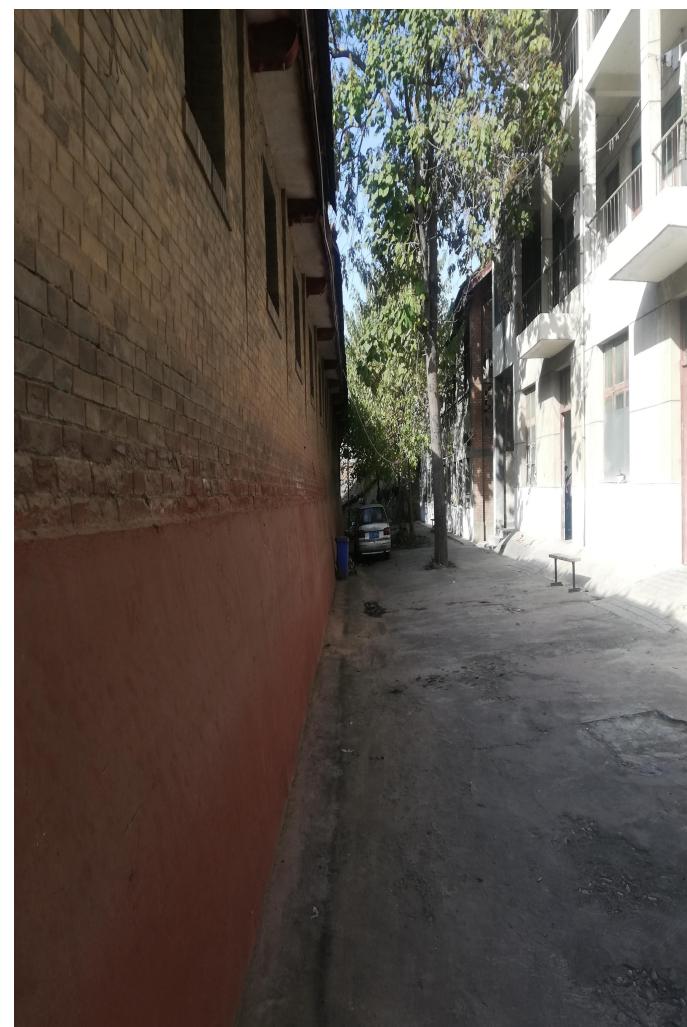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恒东顺预制围墙组装件生产加工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永乐村南街，主要生产预制围墙组装件 10000 米（延伸米）/年。项目依托永乐粮站原有厂房于 2017 年 8 月建设完成，2018 年 4 月开始设备调试期间永乐镇政府做企业检查要求停建整改，后期也由于市场原因并未实际投入使用。2019 年 9 月办理完环评手续，2019 年 11 月份启动验收。

陕西恒东顺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0 日



一般固废暂存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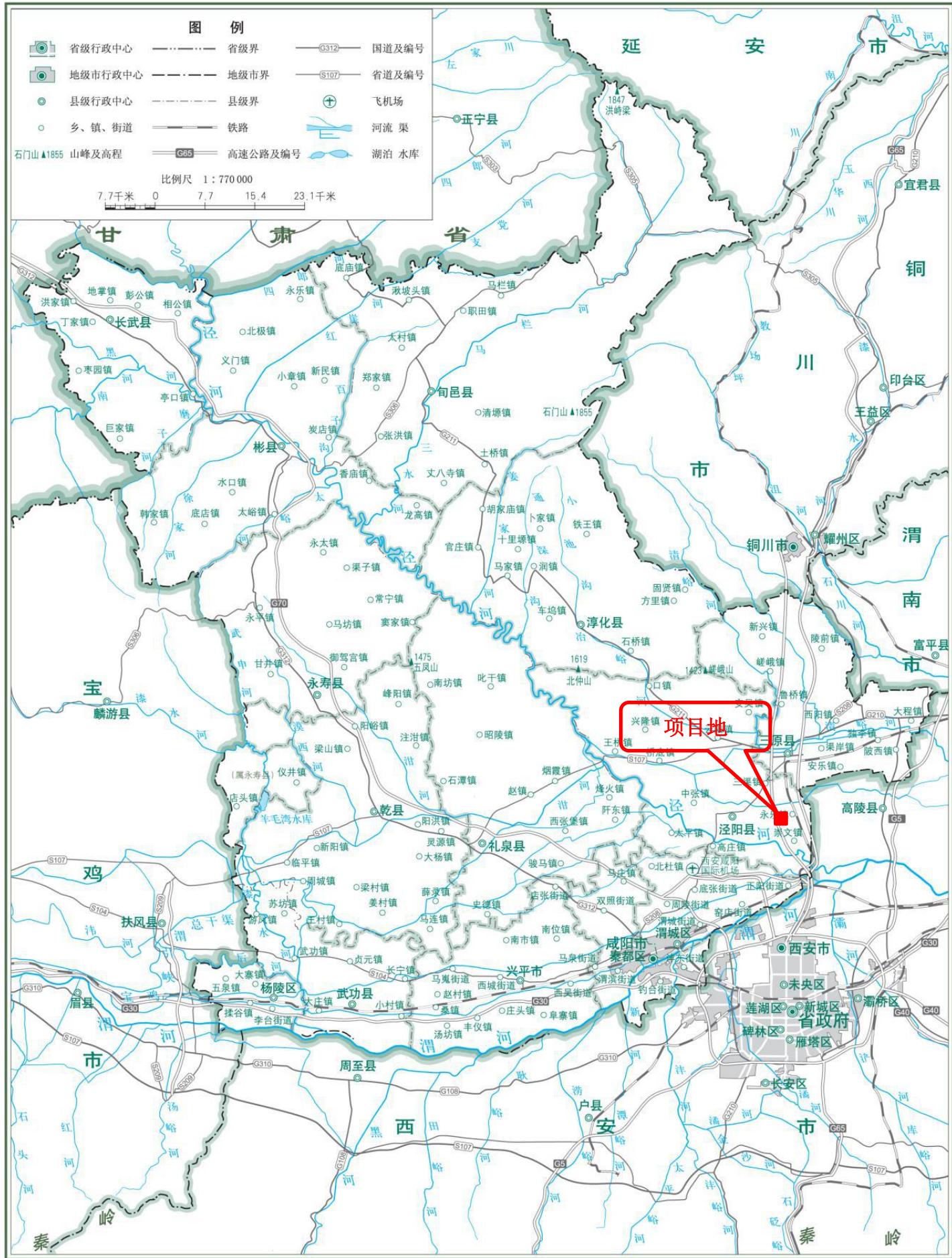
生活垃圾桶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桶

咸阳市地图

陕西省地级市标准地图·基础要素版



审图号:陕S(2012)008号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2012年3月 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制



附图 2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四邻关系图